

2024年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荔湾区分局部门预
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荔湾区分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荔湾区分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湿地、水、海洋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

（二）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根据本市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建立健全辖区内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体制机制。组织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评价工作，并负责其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

（三）负责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执行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和规范。参与建立健全全市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数据和资料的收集、整理、共享和汇交管理等，开展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调处本区土地等自然资源权属争议。

（四）负责辖区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配合建立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组织辖区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参与编制全市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拟订考核标准。参与制定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政策，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开展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及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工作。

（五）负责辖区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组织拟订辖区自然资源发展规划和战略，协助拟订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并组织实施。协助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

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开展辖区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指导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辖区自然资源市场监管。参与组织研究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负责城市更新土地整备和用地报批工作，负责城市更新规划和用地管理工作。

（六）负责贯彻执行辖区空间规划体系。推进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辖区国土空间规划。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辖区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组织拟订并实施辖区土地、海洋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协助土地、海域、海岛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工作。负责土地征收征用管理工作。负责统筹土地储备开发工作。

（七）负责组织编制辖区内城市设计。开展编制辖区城市景观风貌规划，负责辖区重要景观地区、城市景观项目的规划管理。负责辖区内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历史文化街区、历史风貌区和历史建筑等保护规划管理工作。负责实施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等管理制度。

（八）负责统筹辖区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开展编制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工程。承担辖区内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等工作。协助建立和实施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参与制定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政策措施，并提出备选项目。

（九）负责组织实施辖区内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参与拟

订并实施辖区耕地保护政策，负责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协助完善耕地占补平衡制度，严格执行占用耕地补偿制度。

（十）负责辖区内矿产资源管理工作，组织编制、实施辖区内矿产资源勘查和开发利用规划；负责辖区内地质勘查、地质遗迹保护工作；负责辖区内地质环境的调查工作；监督管理辖区地下水过量开采及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负责古生物化石的监督管理。

（十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辖区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辖区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配合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

（十二）负责监督实施辖区内海洋战略规划和发展海洋经济。参与海洋政策研究，提出优化海洋经济结构、调整产业布局、建设海洋强市的建议。参与拟定海洋发展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海洋经济发展相关规划和政策，负责海洋经济运行监测评估工作。参与风暴潮等海洋灾害预防预警工作。

（十三）负责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基础测绘和测绘行业管理。配合测绘资质资格和信用管理，监督管理测绘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负责地图市场监督管理。负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管理。负责测量标志保护。负责测绘成果的监督管理。配合开展城乡规划勘察测量的管理工作。

（十四）负责辖区自然资源行政执法工作。

（十五）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相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

务。

（十六）职能转变。区规划资源分局应当贯彻落实中央关于统一行使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统一行使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生态保护修复职责的要求，按照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工作安排，强化制度设计，积极作为，发挥国土空间规划的管控作用，为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辖区自然资源提供科学指引。进一步加强自然资源的调查监测和评价、确权和登记、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建立健全源头保护和全过程修复治理相结合的工作机制，实现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创新激励约束并举的制度措施，推进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优化国土资源执法体制，配合推动执法重心下移。承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精简下放的有关行政审批事项，强化监督力度，充分发挥市场对资源配置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强化规划和自然资源管理规则、标准、制度的约束性作用，推进辖区规划和自然资源服务的便民高效，提升管理的现代化水平。

二、部门机构设置

按照部门预算编报要求，纳入本部门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荔湾区分局2024年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4个，包括局本级和下属3个预算单位，下属单位分别是：广州市荔湾区城市规划编制研究中心、广州市荔湾区土地开发中心、广州市荔湾区不动产登记中心。

局本部内设科室9个，分别是办公室、审批监督科、确权登记

和资源保护科、开发利用科、城市更新科、规划管理和名城保护科、建设工程规划管理科、执法一大队、执法二大队。以上内设科室均纳入局本级预算。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广州市荔湾区城市规划编制研究中心、广州市荔湾区土地开发中心、广州市荔湾区不动产登记中心。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荔湾区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476,699.6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0.14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74,662.07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788.7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88.7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四、其他支出	0.00
		二十五、转移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76,699.61	本年支出合计	476,699.61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七、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八、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476,699.61	支出总计	476,699.61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荔湾区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476,699.61	5,829.61	470,87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0.14	960.1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60.14	960.1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93.20	493.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9.33	49.3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8.41	278.4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9.20	139.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74,662.07	3,792.07	470,87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088.07	3,088.0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1,789.59	1,789.5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98.48	1,298.4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589.87	589.8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589.87	589.8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70,870.00	0.00	470,87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456,515.71	0.00	456,515.7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14,354.29	0.00	14,354.2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14.12	114.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14.12	114.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788.70	788.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788.70	788.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200150	事业运行	788.70	788.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8.70	288.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8.70	288.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8.70	288.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荔湾区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76,699.61	4,173.29	472,526.32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0.14	960.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60.14	960.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93.20	493.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9.33	49.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8.41	278.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9.20	139.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74,662.07	2,135.75	472,526.32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088.07	1,789.59	1,298.48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1,789.59	1,789.5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98.48	0.00	1,298.48	0.00	0.00	0.00	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589.87	346.15	243.72	0.00	0.00	0.00	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589.87	346.15	243.72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70,870.00	0.00	470,87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456,515.71	0.00	456,515.71	0.00	0.00	0.00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14,354.29	0.00	14,354.29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14.12	0.00	114.12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14.12	0.00	114.12	0.00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788.70	788.7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788.70	788.7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50	事业运行	788.70	788.7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8.70	288.7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8.70	288.7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8.70	288.7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荔湾区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5,829.6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470,87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0.14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74,662.07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788.7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88.7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四、其他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本年收入合计	476,699.61	本年支出合计	476,699.61
		二十五、结转下年支出	0.00
收入总计	476,699.61	支出总计	476,699.61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荔湾区分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829.61	4,173.29	1,656.32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0.14	960.14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60.14	960.14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493.20	493.20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49.33	49.33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8.41	278.41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9.20	139.20	0.00
[212]城乡社区支出	3,792.07	2,135.75	1,656.32
[21201]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088.07	1,789.59	1,298.48
[2120101]行政运行	1,789.59	1,789.59	0.00
[21201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98.48	0.00	1,298.48
[21202]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589.87	346.15	243.72
[2120201]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589.87	346.15	243.72
[21299]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14.12	0.00	114.12
[2129999]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14.12	0.00	114.12
[22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788.70	788.70	0.00
[22001]自然资源事务	788.70	788.70	0.00
[2200150]事业运行	788.70	788.70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288.70	288.70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288.70	288.70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288.70	288.70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荔湾区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4,173.29
[301]工资福利支出	3,411.03
[30101]基本工资	418.99
[30102]津贴补贴	1,164.78
[30103]奖金	529.54
[30107]绩效工资	229.52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78.41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139.20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19
[30113]住房公积金	288.7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57.7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09.59
[30201]办公费	68.07
[30205]水费	0.10
[30206]电费	1.80
[30207]邮电费	1.20
[30228]工会经费	41.67
[30229]福利费	27.78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75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57.98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4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52.68
[30302]退休费	540.37
[30305]生活补助	5.18
[30309]奖励金	6.36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77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荔湾区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656.32
[301]工资福利支出	1,296.52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96.52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59.80
[30201]办公费	11.27
[30202]印刷费	7.00
[30205]水费	2.00
[30206]电费	30.00
[30207]邮电费	4.56
[30209]物业管理费	91.50
[30213]维修（护）费	26.43
[30214]租赁费	10.86
[30227]委托业务费	95.14
[30229]福利费	8.8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7.15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5.09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荔湾区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215.45	148.36	67.09	0.00
“三公”经费	9.75	9.75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9.75	9.75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75	9.75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荔湾区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70,870.00	0.00	470,87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70,870.00	0.00	470,87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70,870.00	0.00	470,87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456,515.71	0.00	456,515.71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14,354.29	0.00	14,354.29

注：无。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荔湾区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荔湾区分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4,173.29	4,173.29	4,173.29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荔湾区分局（本级）	2,431.11	2,431.11	2,431.11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823.01	1,823.01	1,823.01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4.00	134.00	134.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74.10	474.10	474.10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荔湾区城市规划编制研究中心	256.12	256.12	256.12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221.23	221.23	221.23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98	18.98	18.98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91	15.91	15.91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荔湾区土地开发中心	444.74	444.74	444.74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401.21	401.21	401.21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7	30.07	30.07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46	13.46	13.46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荔湾区不动产登记中心	1,041.32	1,041.32	1,041.32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965.57	965.57	965.57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54	26.54	26.54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9.20	49.20	49.2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荔湾区分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472, 526. 32	472, 526. 32	1, 656. 32	470, 870. 00	0. 00	0. 00	0. 00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荔湾区分局	1, 114. 12	1, 114. 12	114. 12	1, 000. 00	0. 00	0. 00	0. 00	
政务窗口工作经费	112. 00	112. 00	0. 00	112. 00	0. 00	0. 00	0. 00	1、根据规划管理工作实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技术规范要求，完成合同规定的内容。成果符合规划管理部门业务管理要求和技术审查管理要求，满足规划管理业务使用，无技术缺陷。 2、按照住建部《关于城乡规划公开公示的规定》、《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广州市城乡规划程序规定》等相关规定，根据规划管理实际，完成批后公布要求，使公众及时、快速、准确的了解城市规划信息。 3、加强政务窗口集中办理收发案件管理，提高对外窗口运行效率。 4、选聘优秀律师事务所，签订法律服务合同，初步确立我局合法性审查工作体制机制。 5、确保在年底前按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区绩效办、区档案局执法检查要求完成局业务、文书档案的制作归档。
广州市荔湾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0-2035年)	35. 00	35. 00	0. 00	35. 00	0. 00	0. 00	0. 00	规划成果通过专家评审会，并根据专家评审会意见及上级审议意见进行成果完善和修改，提交最终成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规划类工作经费	306.98	306.98	0.00	306.98	0.00	0.00	0.00	1、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印发《关于控规信息上网工作内部分工的通知》，为促进控规上网管理的科学性和时效性等，要求区分局按照“谁组织编制，谁组织上网”的工作思路，负责组织区组织编制的控规编制、修改、修正成果和数据勘误的信息上网工作。结合荔湾区需求，对年度已批控规更新案件、非独立用地配套公共服务设施专项数据开展统计分析，完成区分局交办的相关技术服务工作。完成“一张图”平台控规图层动态维护（控规信息上网）工作和年度成果报告。2、建立规划设计方案的标准化成果，提高行政审批的准确性与效率。辅助审批决策，方便行政审批的事前事中事后监管。3、进一步推动社区设计师工作“走深走实”，全力支撑荔湾率先建设老城市新活力示范区。4、为局本部处理每项专项工作提供相关的协助。
国土类工作经费	271.02	271.02	0.00	271.02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该项目，全面提升我区地质灾害防治能力和水平，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切实保护耕地，严守耕地保护红线，确保耕地数量不减少，质量不降低；合理开发利用土地资源，促进社会经济的可持续发展，构建安全、健康、美丽、和谐的国土空间格局。
编外人员聘用经费	114.12	114.12	114.12	0.00	0.00	0.00	0.00	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临聘人员管理，调动临聘人员在社会管理和公关服务中的积极作用，保障我局日常工作的更好开展。
规划公示公布项目	95.00	95.00	0.00	95.00	0.00	0.00	0.00	规划公示公布项目通过技术手段，将政府城乡规划制定和实施审批的专业信息实时的以图文形式设计成为公众能看得明白、浅显易懂的公示公布图，制成大尺寸的现场图牌对社会进行公示公布，并通过互联网在规划部门门户网站同步进行电子图件公示公布，使公众更加及时、快速了解城市规划信息促进了城市规划水平的提高，提高城乡规划审批和实施过程的透明度，有效保障了社会公众对城乡规划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荔湾区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	80.00	80.00	0.00	80.00	0.00	0.00	0.00	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生态文明建设决策部署，推进我区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法治化、规范化、标准化、信息化，推动我区建立归属清晰、权责明确、保护严格、流转顺畅、监管有效的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
荔湾区国家卫片图斑违法用地执法项目经费	100.00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通过对违法用地进行测绘或进行土壤鉴定，及时进行测绘或土壤鉴定，推进违法用地案件的办理，使作出的行政处罚真实、准确，保障土地执法工作的正常有序开展；严格落实自然资源动态巡查和违法用地查处整改工作要求，建立完善、规范的自然资源执法工作制度，及时开展违法用地案件查处整改工作；协助荔湾区分局对国家下发的卫片图斑进行核查和上报，判定图斑的用地类型，监测辖区土地开发利用情况，及时推进违法用地的查处整改工作，有效遏制新发违法行为。
广州市荔湾区土地开发中心	470,113.72	470,113.72	243.72	469,870.00	0.00	0.00	0.00	
南岸仓项目地块	7,849.58	7,849.58	0.00	7,849.58	0.00	0.00	0.00	按照地块补偿协议支付补偿款，推进南岸仓地块收储工作；推进南岸仓地块出让相关工作，完成地块面貌改造，协助推进后续开发建设工作。
广州医药港地块项目	1,118.06	1,118.06	0.00	1,118.06	0.00	0.00	0.00	通过完成对东塍、沙洛联社的征收补偿工作，对地块内土地进行平整，确保顺利将地块移交至广州市土地开发中心。
陆居路地块项目	25,268.00	25,268.00	0.00	25,268.00	0.00	0.00	0.00	完成陆居路项目房屋征拆、土地平整、产权注销工作，完成陆居路项目土地出让目标。
新隆沙地块项目	23,367.12	23,367.12	0.00	23,367.12	0.00	0.00	0.00	完成新隆沙项目房屋征拆、土地平整、产权注销工作，完成新隆沙项目土地出让目标。
菊树地块	370.00	370.00	0.00	370.00	0.00	0.00	0.00	通过完成菊树地块收储前期项目建议书编制、变更立项、现场摸查及现场测绘的工作，有序推进菊树地块项目进度。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聚龙湾片区项目	252.20	252.20	0.00	252.20	0.00	0.00	0.00	通过支付华发尚座花园关于聚龙项目的物业管理费，加强与物业管理公司对接，做好安置房物业管理、服务及安全生产工作。
龙溪大道南地块	2,627.56	2,627.56	0.00	2,627.56	0.00	0.00	0.00	通过完成龙溪大道地块项目控规调整及专项评估合同签订及第一期费用支付工作，加快推进龙溪大道南地块控规进程。
西塍AF022050地块	6,216.57	6,216.57	0.00	6,216.57	0.00	0.00	0.00	监督乙方加强储备地块管理，定期检查和动态巡查，防止出现安全隐患。
广钢医院一期用地项目	35.00	35.00	0.00	35.00	0.00	0.00	0.00	完成广钢新城医院一期用地权属注销及权籍调查和土地挂牌出让工作。
羊城食品厂及周边地块项目	742.21	742.21	0.00	742.21	0.00	0.00	0.00	通过完成羊城食品厂周边地块项目出让前期给排水、电力管线、通信管线等项目迁改设计施工、土壤调查、地质灾害评估工作，确保羊城食品厂及周边地块工作进行顺利。
金桥二期	159.73	159.73	0.00	159.73	0.00	0.00	0.00	通过完成金桥二期地块树木迁移相关工作，有序推进金桥二期项目进度。
编外人员聘用经费	243.72	243.72	243.72	0.00	0.00	0.00	0.00	维持区土地开发中心的日常工作正常运作，并开展各项征收拆迁、储备用地的建设工作。
单位工作经费	70.00	70.00	0.00	70.00	0.00	0.00	0.00	维持区土地开发中心的日常工作正常运作，统筹实施“三大平台”、省市重点项目、轨道交通储备用地等方面开展各项征收拆迁、储备用地的建设工作。
南漍地块接驳路段（跨涌桥）征收项目	100.00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通过完成南漍接驳路段（跨涌桥）项目中东沙街道南漍联社集体土地的征收工作，加快推进南漍地块接驳路段（跨涌桥）征收项目进程。
花地河西侧三块用地(广新地块)	420.00	420.00	0.00	420.00	0.00	0.00	0.00	完成花地河西侧三块用地项目建议书编制、立项和项目红线用地选址工作。
西海地块项目	141.10	141.10	0.00	141.10	0.00	0.00	0.00	通过完成西海地块项目控规调整的招投标、控调方案制定、九项专项评估工作，加快推进项目进程。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南潞燃气地块项目	16.57	16.57	0.00	16.57	0.00	0.00	0.00	通过完成南潞燃气地块AF060506绿化恢复及养护项目的招标、实施及验收工作，加快推进南潞燃气地块项目进程。
0801项目	45.00	45.00	0.00	45.00	0.00	0.00	0.00	完成0801项目收储补偿评估、收储意向书签订、明确支付方式的工作。
龙溪大道南以南地块	471.00	471.00	0.00	471.00	0.00	0.00	0.00	通过完成龙溪大道南以南地块收储前期项目建议书编制、现场摸查及现场测绘的工作，加快推进龙溪大道南以南地块项目进程。
大坦沙AFAL0201013地块	2,020.00	2,020.00	0.00	2,020.00	0.00	0.00	0.00	完成大坦沙AFAL0201013地块项目控规调整的招投标、控调方案制定、九项专项评估工作。
桂花苑地块	11.00	11.00	0.00	11.00	0.00	0.00	0.00	通过购买法律服务，开展法律顾问服务相关工作，降低桂花苑地块项目法律风险，保障地块收储工作的顺利开展。
花地大道南片区	690.00	690.00	0.00	690.00	0.00	0.00	0.00	签订花地大道南片区储备用地规划优化及连片储备开发策划等规划技术服务合同并支付第一期费用
葵蓬南片区	42,359.10	42,359.10	0.00	42,359.10	0.00	0.00	0.00	通过签订葵蓬南片区储备用地规划优化及连片储备开发策划等规划技术服务合同并支付第一期费用，有序推进项目进程。
龙溪大道产业园周边片区	647.00	647.00	0.00	647.00	0.00	0.00	0.00	通过与签订龙溪大道产业园周边片区项目划优化及连片储备开发策划等规划技术服务合同并及时按协议支付费用，有序推进片区开发工作。
东沙国际商贸港地块项目	195,369.00	195,369.00	0.00	195,369.00	0.00	0.00	0.00	通过完成荔湾区医药港地块项目规划优化及城市设计方案，编制项目建议书，权属核查等工作，加快推进东沙国际商贸港地块项目进程。
大坦沙AL0204006地块	15.10	15.10	0.00	15.10	0.00	0.00	0.00	完成大坦沙AL0204006地块的土地收储前期工作，与相关权属人谈妥征收补偿事宜，拆平地表建构筑物，做好地块征收储备过程中的信访维稳工作，管理好施工现场。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东塍村地块	90.00	90.00	0.00	90.00	0.00	0.00	0.00	完成东塍村地块的土地收储前期工作，与相关权属人谈妥征收补偿事宜，拆平地表建构筑物，做好地块征收储备过程中的信访维稳工作，管理好施工现场。
鹅公村及周边地块	30,520.00	30,520.00	0.00	30,520.00	0.00	0.00	0.00	完成鹅公村及周边地块的土地收储前期工作，与相关权属人谈妥征收补偿事宜，拆平地表建构筑物，做好地块征收储备过程中的信访维稳工作，管理好施工现场。
芳村大道东198号地块征收及异地安置项目	5,592.00	5,592.00	0.00	5,592.00	0.00	0.00	0.00	完成芳村大道东198号地块征收及异地安置项目的土地收储前期工作，与相关权属人谈妥征收补偿事宜，拆平地表建构筑物，做好地块征收储备过程中的信访维稳工作，管理好施工现场。
岭南V谷	11,242.10	11,242.10	0.00	11,242.10	0.00	0.00	0.00	完成岭南V谷的土地收储前期工作，与相关权属人谈妥征收补偿事宜，拆平地表建构筑物，做好地块征收储备过程中的信访维稳工作，管理好施工现场。
花地河片区项目	4,918.00	4,918.00	0.00	4,918.00	0.00	0.00	0.00	完成花地河片区地块的土地收储前期工作，与相关权属人谈妥征收补偿事宜，拆平地表建构筑物，做好地块征收储备过程中的信访维稳工作，管理好施工现场。
天嘉大街AF050242、AF050247地块	365.00	365.00	0.00	365.00	0.00	0.00	0.00	完成项目控制性规划指标调整、编制项目建议书、项目立项等工作。
荔湾区成片连片开发方案	100.00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与服务单位签订服务合同，完成2024年荔湾区成片连片开发方案编制工作，做好荔湾区成片连片开发工作前期准备工作。
广钢1号地	110.00	110.00	0.00	110.00	0.00	0.00	0.00	与服务单位签订服务合同，完成项目现场测绘工作及控规调整采购工作，并根据进度完成资金支付。
花地湾南紫兰苑地块储备项目	55,630.00	55,630.00	0.00	55,630.00	0.00	0.00	0.00	完成紫兰苑储备项目项目建议书编制、立项和项目红线用地选址工作
花地湾南蕙兰苑地块储备项目	49,922.00	49,922.00	0.00	49,922.00	0.00	0.00	0.00	完成蕙兰苑储备项目项目建议书编制、立项和项目红线用地选址工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塞坝口组团项目	100.00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根据与广州市土地开发中心签订的委托协议完成塞坝口组团收储补偿工作，加快推进塞坝口组团项目收储进度。
石围塘组团项目	900.00	900.00	0.00	900.00	0.00	0.00	0.00	根据与广州市土地开发中心签订的委托协议完成石围塘组团收储补偿工作，加快石围塘组团项目收储进度。
广州市荔湾区不动产登记中心	1,298.48	1,298.48	1,298.48	0.00	0.00	0.00	0.00	
编外人员聘用经费	948.48	948.48	948.48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本项目，调动临聘人员在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中的积极作用，保障我局不动产登记便民服务水平和服务效能。
对外服务窗口运行工作类经费	275.00	275.00	275.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本项目，继续推进我区“房地一体”工作，深化营商环境改革，提升不动产登记便民服务水平和服务效能，深化“不动产登记+金融”服务融合，税务“一窗受理”工作，深化不动产登记“全城通办”，便利申请人就近申办登记，强化廉洁防控意识，提升不动产登记服务规范。
二手交易档案管理工作类经费	25.00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本项目，继续推进我区“房地一体”工作，深化营商环境改革，提升不动产登记便民服务水平和服务效能，深化“不动产登记+金融”服务融合，税务“一窗受理”工作，深化不动产登记“全城通办”，便利申请人就近申办登记，强化廉洁防控意识，提升不动产登记服务规范。
全市交易登记机构协征代征类补助经费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本项目，继续推进我区“房地一体”工作，深化营商环境改革，提升不动产登记便民服务水平和服务效能，深化“不动产登记+金融”服务融合，税务“一窗受理”工作，深化不动产登记“全城通办”，便利申请人就近申办登记，强化廉洁防控意识，提升不动产登记服务规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实地查看和不动产单元编码工作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为贯彻“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提升登记便利度。按《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的要求，预计共完成实地查看工作量约152宗、不动产单元编码工作量约250天。

注：无。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476,699.61万元，比上年增加372,330.16万元，增长356.74%，主要原因是根据土地供应实际，2024年土地出让计划完成任务较上年有所提高，因此2024年安排征地和拆迁补偿收入预算增加，如：东沙国际商贸港地块项目、鹅公村及周边地块、岭南V谷等项目收入预算增加；支出预算476,699.61万元，比上年增加372,330.16万元，增长356.74%，主要原因是根据土地供应实际，2024年土地出让计划完成任务较上年有所提高，因此2024年安排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预算增加，如：东沙国际商贸港地块项目、鹅公村及周边地块、岭南V谷等项目支出预算增加。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9.75万元，比上年减少2.75万元，下降22%，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上年度报废一台公务车对应维护支出减少。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9.7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9.75万元，比上年减少2.75万元。）比上年减少2.75万元，

下降22%，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报废一台公务车对应维护支出减少；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215.45万元，比上年增加2.49万元，增长1.17%，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对应的费用增加。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10,332.71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67.6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1,722.76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8,542.35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月6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209,246.4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86,538.94平方米，车辆4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10.1万元，主要是新购置台式计算机、空调、办公桌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规划公示公布项目	95	规划公示公布项目通过技术手段，将政府城乡规划制定和实施审批的专业信息实时的以图文形式设计成为公众能看得明白、浅显易懂的公示公布图，制成大尺寸的现场图牌对社会进行公示公布，并通过互联网在规划部门门户网站同步进行电子图件公示公布，使公众更加及时、快速了解城市规划信息促进了城市规划水平的提高，提高城乡规划审批和实施过程的透明度，有效保障了社会公众对城乡规划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对外服务窗口运行工作类经费	275	通过实施本项目，继续推进我区“房地一体”工作，深化营商环境改革，提升不动产登记便民服务水平和服务效能，深化“不动产登记+金融”服务融合，税务“一窗受理”工作，深化不动产登记“全城通办”，便利申请人就近申办登记，强化廉洁防控意识，提升不动产登记服务规范。
东沙国际商贸港地块项目	195,369	通过完成荔湾区医药港地块项目规划优化及城市设计方案，编制项目建议书，权属核查等工作，加快推进东沙国际商贸港地块项目进程。
鹅公村及周边地块	30,520	完成鹅公村及周边地块的土地收储前期工作，与相关权属人谈妥征收补偿事宜，拆平地表建构筑物，做好地块征收储备过程中的信访维稳工作，管理好施工现场。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